

2024年
清远市民政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清远市民政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清远市民政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和标准，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全市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三）拟订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的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四）拟订全市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和地名管理政策、标准，负责报国务院、省政府和市政府审批的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审核工作，组织、指导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地名管理工作。

（五）拟订全市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六）拟订全市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七）拟订社会组织监督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社会组织信用体系、综合监管体系和法人治理结构建设，会同相关部门建立完善联合监管机制。承担市级社会组织档案管理工作，承担市级社会组织的年度报告(年度检查)、抽查审计、评估评价、重大活动管理及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市级社会组织的监管执法工作，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指导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八）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

全市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拟订全市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十）拟订全市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组织拟订全市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相关管理工作。

（十二）拟订全市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二、部门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情况。设7个科室：办公室（行政审批科）、社会救助科、基层政权和区划地名科（市地名委员会办公室）、社会组织管理科、社会事务科、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科、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科。人员构成情况。我局行政编制24人，截止2023年12月31日实有在职人员23人，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数23人。

三、部门预算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市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本部门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清远市民政事务服务中心（清远市社会组织服

务中心)；清远市社会福利院；清远市救助管理站；清远市殡仪馆；清远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均已在主管单位（清远市民政局）公开专栏公开。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625.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16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3.78
		九、卫生健康支出	31.9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9.24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85.00
本年收入合计	1,625.13	本年支出合计	1,625.1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625.13	支出总计	1,625.1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625.13	1,530.13	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16	65.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35	4.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4.35	4.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60.81	60.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60.81	60.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3.78	1,353.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099.50	1,099.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880.14	880.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54.36	154.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3.22	253.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0.51	150.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45	68.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27	34.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96	31.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96	31.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96	31.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24	79.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24	79.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24	79.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85.00	0.00	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5.00	0.00	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5.00	0.00	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2024年预算拨款收入1,625.1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530.1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95.00万元。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625.13	1,154.61	470.52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16	0.00	65.16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35	0.00	4.35	0.00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4.35	0.00	4.35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60.81	0.00	60.81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60.81	0.00	60.81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3.78	1,043.42	310.36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099.50	789.14	310.36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880.14	789.14	91.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45.00	0.00	45.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54.36	0.00	154.3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3.22	253.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0.51	150.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45	68.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27	34.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96	31.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96	31.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96	31.96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24	79.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24	79.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24	79.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85.00	0.00	85.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5.00	0.00	85.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5.00	0.00	85.00	0.00	0.00	0.00	0.00

注：2024年支出合计1,625.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54.61万元，项目支出470.52万元，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30.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95.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3.78
		九、卫生健康支出	31.9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9.2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85.00
本年收入合计	1,625.13	本年支出合计	1,625.13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625.13	支出总计	1,625.13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30.13	1,154.61	375.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16	0.00	65.1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35	0.00	4.35
[2013101] 行政运行	4.35	0.00	4.35
[20132] 组织事务	60.81	0.00	60.81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60.81	0.00	60.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3.78	1,043.42	310.3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099.50	789.14	310.36
[2080201] 行政运行	880.14	789.14	91.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45.00	0.00	45.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0.00	0.00	2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54.36	0.00	154.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3.22	253.2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0.51	150.5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45	68.4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27	34.27	0.00
[20808] 抚恤	1.05	1.05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5	1.0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96	31.9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96	31.9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96	31.9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24	79.2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24	79.2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24	79.24	0.00

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30.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54.61万元，项目支出375.52万元。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154.61
[301]工资福利支出	926.09
[30101]基本工资	123.53
[30102]津贴补贴	292.77
[30103]奖金	169.52
[30106]伙食补助费	10.7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45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4.27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96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5
[30113]住房公积金	79.24
[30114]医疗费	1.2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2.9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9.26
[30201]办公费	7.16
[30203]咨询费	2.50
[30204]手续费	0.02
[30205]水费	0.50
[30206]电费	4.50
[30207]邮电费	1.50
[30211]差旅费	1.00
[30213]维修（护）费	2.00
[30216]培训费	0.20
[30217]公务接待费	1.80
[30227]委托业务费	3.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8]工会经费	13.84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8.11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75
[30302]退休费	150.51
[30304]抚恤金	1.05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0
[310]资本性支出	2.5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2.50

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54.61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926.0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69.2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56.75万元、资本性支出2.50万元。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75.5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06
[30201]办公费	5.95
[30202]印刷费	3.00
[30206]电费	2.50
[30207]邮电费	2.50
[30211]差旅费	27.50
[30215]会议费	5.00
[30216]培训费	55.30
[30227]委托业务费	168.56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7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96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96
[312]对企业补助	19.50
[31299]其他对企业补助	19.50

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375.52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307.0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8.96万元、对企业补助19.50万元。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47.12	147.12	0.00	0.00
“三公”经费	7.90	7.9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10	6.1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0	6.1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80	1.80	0.00	0.00

注：2024年行政经费147.12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147.12万元。“三公”经费7.9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10万元、公务接待费1.80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5.00	0.00	9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	0.00	1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	0.00	1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	0.00	10.00
229	其他支出	85.00	0.00	85.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5.00	0.00	85.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5.00	0.00	85.00

注：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95.00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154.61	1,154.61	1,154.61	0.00	0.00	0.00
清远市民政局本级	1,154.61	1,154.61	1,154.61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926.09	926.09	926.09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26	69.26	69.26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75	156.75	156.75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2.50	2.50	2.50	0.00	0.00	0.00

注：2024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1,154.61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926.0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69.2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56.75万元、资本性支出2.50万元。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70.52	470.52	375.52	95.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民政局本级	470.52	470.52	375.52	95.00	0.00	0.00	0.00	
民政管理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社会组织管理工作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维持社会组织管理业务正常运作，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强化社会组织在经济运行中的作用，逐步建立起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定位准确、功能齐全、作用显著的社会组织发展体系，形成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社会管理格局，实现社会组织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社会组织年报费用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参加年报的社会组织年报合格率有所提高。参加年报的社会组织年报合格率有所提高。
殡葬事务管理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规范殡葬行业管理，推动殡葬管理水平稳步提升，促进殡葬事业健康有序发展。
儿童福利保障和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专项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履行儿童福利保障和未成年人保护职责。完成年度儿童主任和儿童督导员培训工作。
全市养老机构养老护理员培训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养老服务从业人员技能培训和鉴定工作。完成年度养老服务从业人员技能培训和鉴定工作。
“广东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专项资金项目双百社工岗前培训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在2022年底前全市村（居）建成社会工作服务点，实现社会工作服务站（点）100%覆盖、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社会工作100%覆盖。
“广东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专项资金项目招聘经费	13.83	13.83	13.83	0.00	0.00	0.00	0.00	在2022年底前全市村（居）建成社会工作服务点，实现社会工作服务站（点）100%覆盖、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社会工作100%覆盖。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志愿服务工作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打造我市志愿服务品牌项目，弘扬志愿服务精神，增强志愿者组织能力、专业知识、服务技巧，更好地提升联系、服务、宣传、教育群众的能力和水平。
社会工作示范项目建设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打造我市社会工作示范品牌项目，切实加强全市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引领我市社会工作项目质量的提升。
慈善事业和社会工作相关培训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我市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和慈善事业人才队伍教育培训工作，推动我市社会工作事业和慈善事业的稳步持续健康发展。
社工宣传周活动经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宣传社会工作、展示我市社会工作成果、积极推进我市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事业的发展
社会救助工作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1. 规范指导城乡民政救助政策实施，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救助保障标准，使救助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2. 规范指导全市各地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3. 督促各救助管理机构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4. 持续推进完善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 5. 加强基层人员建设。 6. 广泛宣传民政救助政策。
市慈善总会机构运作经费	95.03	95.03	95.03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宣传《慈善法》，结合开展慈善公益活动，弘扬慈善理念，让民众具有慈善仪式，使民众能更规范慈善行为和更积极参与慈善公益活动，从而推动我市的慈善事业健康发展，建立一个健全的慈善机构，确保我市慈善总会能更好的有效履行职能，进一步提升我市慈善总会的工作能力水平，更好地动员全社会参与慈善、支持慈善。
志愿服务培育项目、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项目（市民政局）	10.00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抓好群众性创建活动，不断提高市民文明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奋力实现全国文明城市目标，助推清远高质量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民办养老机构新增床位补贴	19.50	19.50	19.5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引导和扶持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规范民办养老机构运营管理，推进全市养老服务事业健康有序发展，完成年度民办养老机构新增床位补贴。
市直单位党员活动经费-清远市民政局	4.35	4.35	4.35	0.00	0.00	0.00	0.00	为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到清远考察调研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广东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加强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
春节慰问经费（市民政局）	11.00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春节期间进行走访慰问民政服务对象，城乡养老服务机构确保其过上一个欢乐祥和的节日。
省级行政区域界线管理补助资金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下达经费用于省级行政区域界线界桩管护，维护了省级行政区域边界环境的安全，避免了边界纷争，保障了省级行政区域界线界桩的安全、平安、和谐。
市级界线联合检查工作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加强行政区域界线管理，经费用于肇清界线联检工作中的肇、清两地界线联检动员会、总结会，界线界桩的外业检查、内业检查等，确保按时完成肇清线联检任务。
公墓督查工作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公墓管理，规范公墓建设经营行为，促进公墓健康发展，维护公墓经营者和人民群众的权益。
党务工作者补贴-市民政局（2024）	48.96	48.96	48.96	0.00	0.00	0.00	0.00	保障基层组织正常有效履行职能，党组织领导作用不断增强，贯彻省委“1310”具体部署，扎实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激励基层党员干部干事创业，干部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服务群众的能力不断提高，党在基层的执政根基不断巩固。
党员活动经费-市民政局（2024）	11.85	11.85	11.85	0.00	0.00	0.00	0.00	保障基层组织正常有效履行职能，党组织领导作用不断增强，贯彻省委“1310”具体部署，扎实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激励基层党员干部干事创业，干部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服务群众的能力不断提高，党在基层的执政根基不断巩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东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人才队伍建设项目-清远	65.00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各地建立督导团队，健全服务网络，对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点）和社工持续开展社会工作专业实地督导工作，为社工提供实务指导、能力提升、政策解读等服务，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点）社工专业服务水平明显提高，基本形成专业的、本土的社会工作服务及发展模式。
综合救助服务中心试点建设项目-清远	20.00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通过建设综合救助服务中心（站、点），有效统筹部门救助合力，加强慈善救助衔接，增强救助互动体验，培育社会参与力量，展示救助功能成果等，在提升救助服务质量水平的同时，实现社会救助阵地实体化的转型升级。

注：2024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470.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75.5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95.00万元。本表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625.13万元，比上年增加136.71万元，增长9.18%，主要原因是一是上级资金本年度开始纳入部门预算反映，增加““广东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人才队伍建设项目-清远”65万元，“综合救助服务中心试点建设项目-清远”20万元；二是部分市级项目增加，增加“社会救助工作经费”10万元，“公墓督查工作经费”2万元；三是其他工资福利支出（聘员工资、社保等）增加76.8万元；支出预算1,625.13万元，比上年增加136.71万元，增长9.18%，主要原因是一是上级资金本年度开始纳入部门预算反映，增加““广东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人才队伍建设项目-清远”65万元，“综合救助服务中心试点建设项目-清远”20万元；二是部分市级项目增加，增加“社会救助工作经费”10万元，“公墓督查工作经费”2万元；三是其他工资福利支出（聘员工资、社保等）增加76.8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7.9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1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

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1.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47.12万元，比上年减少16.04万元，下降9.83%，主要原因是一是2024年我局邮电费减少7万元；二是印刷费减少3.3万元；三是差旅费减少3万元；四是办公费减少2.97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8.4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5.4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081.04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0,922.85平方米，车辆3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5万元，主要是用于购买空调、书柜等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